



TONTINE

China Tontine Wines Group Limited

中國通天酒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9



2009年報



目錄

財務概覽	2
公司資料	4
主席報告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8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19
董事會報告	24
企業管治報告	32
獨立核數師報告	38
綜合全面收益表	40
綜合財務狀況表	41
綜合權益變動表	42
綜合現金流量表	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4



財務概覽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能力數據				
收益	584,336	486,708	391,570	281,823
毛利	338,191	276,939	209,009	141,346
年內溢利	174,105	136,788	105,231	62,178
每股基本盈利 (人民幣) (附註1)	12.7分	10.3分	7.9分	4.7分
盈利能力比率				
毛利率	57.9%	56.9%	53.4%	50.2%
利潤率	29.8%	28.1%	26.9%	22.1%
實際稅率	30%	32%	24%	37%
權益回報率 (附註2)	26.0%	44.5%	46.5%	34.8%
營運比率 (佔營業額百分比)				
廣告及推廣開支	5.3%	4.5%	10.7%	6.5%
員工成本	3.5%	3.4%	3.0%	3.3%
研究及開發	0.2%	0.2%	0.3%	0.3%

附註：

1. 每股基本盈利為根據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除以有關期間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計算。
2. 權益回報率相等於年內溢利除以權益總額的平均結餘，包括各年度的年初及年終應付股東的款項計算。

財務概覽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負債數據				
非流動資產	106,399	109,072	88,955	92,473
流動資產	961,094	341,168	191,104	168,316
流動負債	79,515	71,466	132,755	112,216
非流動負債	17,428	7,572	-	-
股東權益	970,550	371,202	147,304	148,57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其他主要財務指標及數據				
流動比率 (附註3)	12.1	4.8	1.4	1.5
速動比率 (附註4)	10.2	2.8	0.5	0.4
資產負債比率 (附註5)	-	-	34.2%	23.2%
每股資產淨值 (人民幣) (附註6)	0.6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存貨周轉日數 (日) (附註7)	284	302	318	348
貿易應收賬款周轉日數 (日) (附註8)	56	54	51	66
貿易應付賬款周轉日數 (日) (附註9)	28	27	40	57

附註：

- 流動比率等於在每年結算日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
- 速動比率等於在每年結算日流動資產減存貨除以流動負債。
- 資產負債比率相等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招致的債項除以各年度期末的總資產。
-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資產淨值以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九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後及在結算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 平均存貨周轉日為有關財政年度期初及期終存貨結餘平均數除以銷售成本 (不包括消費稅) 再乘以365日計算。
- 平均貿易應收賬款周轉日為有關財政年度期初及期終貿易應收賬款結餘平均數除以收益再乘以365日計算。
- 平均貿易應付賬款周轉日為有關財政年度期初及期終貿易應付賬款結餘平均數除以銷售成本 (不包括消費稅) 再乘以365日計算。
-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數據及於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資料摘錄自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五日刊發的招股章程。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王光遠先生
張和彬先生
王麗娟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薛偉健先生
黎志強先生
李常高先生

公司秘書

岑志勤先生，CISA, FCCA

審核委員會

薛偉健先生（主席）
黎志強先生
李常高先生

薪酬委員會

薛偉健先生（主席）
黎志強先生
李常高先生

提名委員會

黎志強先生（主席）
王光遠先生
李常高先生

授權代表

王光遠先生
岑志勤先生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趙不渝 馬國強律師事務所
香港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40樓

有關百慕達法律

Conyers Dill & Pearman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有關中國法律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中國
北京
朝陽門外大街20號
聯合大廈15樓
郵編：100020

合規顧問

軟庫金滙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道95號
統一中心32樓A2室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期35樓



公司資料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干諾道中168-200號
信德中心西翼
36樓3612室

中國總辦事處

中國
吉林省
通化縣
團結路2199號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Bermuda) Limited
Rosebank Centre
11 Bermudiana Road
Pembroke HM08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銀大廈分行
香港
花園道1號

中國農業銀行
通化縣支行
中國
吉林省
通化縣快大茂鎮
長征路679號

投資者關係顧問

縱橫財經公關顧問(中國)有限公司

公司網站

<http://www.tontine-wines.com>
<http://www.tontine-wines.com.hk>
(自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五日起生效)
(網站內的資料並非本年報的一部分)

股份資料

上市日期：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九日
股份名稱：通天酒業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已發行股份數目：1,717,934,000股
每手買賣單位：2,000股

股份代號

389

財政年度結算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欣然代表中國通天酒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業績。

對本集團來說，二零零九年確實是非比尋常的一年，全球經濟危機帶來了前所未見的動盪。不過，隨著全球經濟環境漸趨穩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濟持續增長以及中央政府推出人民幣4萬億元的經濟刺激方案，中國經濟自二零零九年第二季開始復甦。受惠於中國經濟復甦，加上本集團引以自豪的優質產品、發展成熟的分銷網絡、優秀的渠道管理以及具成效的業務策略。因此，本集團在收入和盈利方面都有出色的表現。

在二零零九年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約人民幣584,300,000元，較上一個財政年度增加約20.1%。股東應佔溢利較上一個財政年度上升約27.3%至約人民幣174,100,000元。年內溢利增加主要是由於銷量上升和本集團的毛利率有所改善。

年內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12.7分（二零零八年：人民幣10.3分）。董事會建議宣派末期股息每股2.88港仙（相當於每股人民幣2.53分），以與股東共享本集團高速發展的成果。

二零零九年是本集團歷史上的里程碑。憑藉多年的努力，本集團的業務得以持續增長，在營運和財務表現方面都取得驕人的成績。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九日成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香港公開發售部分錄得大幅超額認購。上市獲得投資者大力支持（所得款項大約為491,600,000港元），讓本集團有一個集資平台，為日後的業務增長提供資金。

本集團將繼續審慎管理其現金，並將根據本公司在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五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的計劃使用上市所得款項，以盡量提升股東回報。

展望將來，鑒於中國政府為推動內需而推出的經濟刺激政策和措施，我們預期消費情緒會得以改善。



主席報告

為應付葡萄酒產品預計增長的市場需求，本集團由二零零七年開始展開第二期產能擴充計劃，由約19,000噸提升至約39,000噸。有關通化酒窖的建築工程已如期進行，並預計於二零一零年第四季完工。憑藉產能的提升，本集團得以擴充其業務，更有效地滲透市場，並吸引更多廣大客戶群。

為應付顧客對品味越來越高的要求，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一月推出通天高級藍莓酒。新產品令本集團的產品組合更為多元化，深受客戶歡迎。

通過更有力的渠道管理和加大在廣告、市場推廣和宣傳方面的投入，我們得以繼續提升本集團在中國第二線及三線城市的市場滲透率。

雖然包括中國等全球各地的營商環境仍然充滿挑戰，但憑藉本集團的優質產品，在專業的市場推廣團隊的支持下以及發展成熟的分銷網絡，本集團堅信其將能夠維持自身的競爭優勢。

作為負責任的企業，本集團一直大力支持和積極參與香港和中國的社區活動，向社會和慈善機構提供資源。年內，本集團向香港公益金捐款1,000,000港元，以支持其慈善活動。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激各股東、投資者、業務夥伴和客戶一直以來對我們的支持。本人亦謹此感謝高級管理團體和各同事在過去多年來默默耕耘，為本集團作出極大貢獻。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光遠

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五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年內，本集團的經營環境因全球金融風暴而經歷前所未有的動盪局面。但是，憑藉中國經濟持續增長，以及中國政府推出的刺激經濟方案，全球經濟於年內第二季逐步穩定下來。因此，本集團的業務整體出現正增長。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約人民幣584,300,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486,700,000元），相當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約20.1%，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溢利增加約27.3%至約人民幣174,100,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136,800,000元）。

以年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為基準，本公司的每股盈利為人民幣12.7分（二零零八年：人民幣10.3分）。

二零零九年的財務業績有所改善，主要是由於銷量上升和毛利率改善所致。

首次公開發售

年內，我們致力推動業務發展和籌備上市。在各員工的努力下，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九日成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配售和公開發售（「股份發售」）獲得機構和公眾投資者青睞，尤其是公開發售獲得多於290倍的超額認購。在股份發售完成後，我們合共發行393,262,000股新股份，包括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而發行的股份。股份發售的所得款項總額約為491,6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32,600,000元）。股份發售成績理想，反映了投資者對我們的業務以及中國的葡萄酒行業的前景充滿信心。上市是本集團發展的一個里程碑，為我們在內行的未來增長奠下基石。

所得款項用途

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我們擬將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於計及行使超額配股權後）約438,9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86,200,000元）用於以下用途：

	百萬港元
擴充生產設施	113.6
發展葡萄酒莊園	68.2
發展酒窖	45.5
發展和提高本集團品牌知名度	105.2
拓寬分銷網絡	52.6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53.8
合計	438.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股份發售籌得的所得款項淨額尚未動用，並已作為短期存款存放於香港及中國的銀行。我們擬按照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方式應用所得款項。

業務回顧

銷售和分銷網絡

本集團將絕大部分產品出售予分銷商，而分銷商會將我們的葡萄酒分銷和出售予第三方零售商，包括超市、煙酒專賣店以及餐廳和酒店餐廳等餐飲店，而該等分銷商本身亦直接向最終消費者及其他代理分銷商分銷及出售產品。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通過中國19個省和3個直轄市的71家分銷商出售其產品。所有分銷商均為獨立第三方，普遍從事葡萄酒產品的分銷和銷售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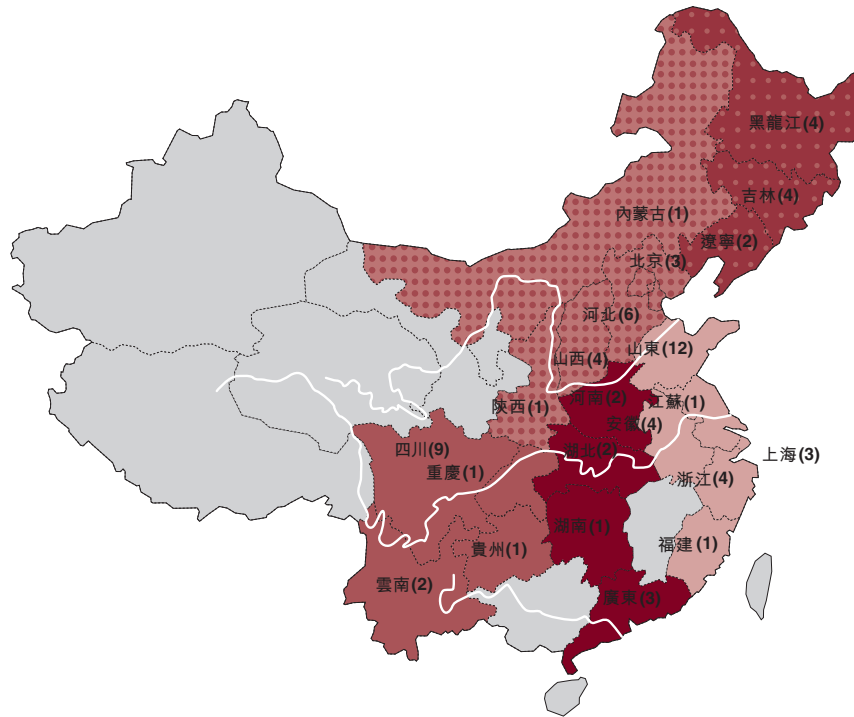
本集團一般在指定地區內甄選分銷商分銷葡萄酒產品。甄選因素包括經濟實力、在本集團目標市場的銷售網絡、產品知識、互惠商譽和同共目標、良好的往績記錄及成功的消費品分銷經驗，以及高水平的道德誠信、信譽以及社會地位。

本集團會與各選定的分銷商訂立為期一年的標準分銷協議，並在現有分銷協議屆滿時與訂約各方磋商，成功後本集團會每年與分銷商重續有關協議。為方便和協助分銷商進行市場推廣和銷售工作，本集團承擔付運成本，並主要通過電視商業廣告、廣告牌及雜誌實施其廣告策略，側重宣傳適量飲用葡萄酒有助身體健康，以期建立消費者忠誠度及提高本公司產品的受歡迎程度。






本集團並無任何分銷網絡的擁有權或管理控制權。為監督該等分銷商，本公司會分派銷售經理與分銷商密切合作，以監管其表現並獲得有關本集團產品的市場反饋資料。此外，本集團每年對其分銷商進行評估，考慮分銷商的銷售網絡、推廣措施、信譽及存貨累積，以確定本集團是否會與他們續訂分銷協議。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以下地圖說明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中國的分銷網絡：



附註：

1. ：中國東北地區，包括遼寧省、吉林省及黑龍江省。
2. ：中國華北地區，包括河北省、陝西省、內蒙古、山西省及北京。
3. ：中國華東地區，包括江蘇省、浙江省、安徽省、福建省、山東省及上海。
4. ：中國中南地區，包括河南省、湖北省、湖南省及廣東省。
5. ：中國西南地區，包括四川省、雲南省、貴州省及重慶。
6. 本公司於各省市的分銷商數目列於有關省市名稱旁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下表按銷售地區細分年內的本集團收入：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東北 ⁽¹⁾ (請參上文附註1)	87,349	14.9%	76,479	15.7%
華北 (請參上文附註2)	112,179	19.2%	89,535	18.4%
華東 (請參上文附註3)	186,908	32.0%	166,945	34.3%
中南 (請參上文附註4)	74,624	12.8%	58,544	12.0%
西南 (請參上文附註5)	123,276	21.1%	95,205	19.6%
合計	584,336	100.0%	486,708	100.0%

我們的銷售以地區分佈而言保持相當穩定。我們從華東地區所得的收入對我們的總收入作出最大貢獻。華東地區為我們的最大市場，分銷商數目最多，原因是其為中國相對較為富庶的地區，人均收入水平相對較高，而顧客通常偏向挑選葡萄酒產品相對其他酒類飲品。中國西南及華北等地區也是我們的主要市場，我們一些主要分銷商位於該等地區。

透過與本集團的分銷商緊密合作，並借助其於當地的資源及業務網絡，本集團將繼續擴充及優化其分銷網絡。

葡萄供應

優質葡萄酒的質量很大程度上視乎優質葡萄及葡萄汁的充裕供應。現時，我們向173位當地葡萄園果農供應商獲取葡萄供應。該等果農的葡萄園位於中國吉林省集安市周邊地區及鴨綠江沿岸長白山麓。為了維持可靠和穩定的優質葡萄供應以滿足本集團的需要，我們已與葡萄園果農供應商各自訂立為期20年的長期合同，而我們的葡萄園管理隊伍會負責監督葡萄的種植、栽培及採收。

產能

本集團現時的年產量為19,000噸。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九月開始興建新的生產設施，目前興建進度良好。預期新生產設施將於二零一零年底竣工，屆時本集團的年產量將增加至39,000噸。經擴大的產能將使我們得以迅速回應市場需求和擴大我們的市場地位。

⁽¹⁾ 向東北地區的銷售包括於吉林省進行的直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前景

展望將來，有見中國政府大力振興經濟，本集團對中國經濟和自身的業務前景仍然抱持樂觀態度。本集團將擴大其銷售及分銷網絡（特別是中國第二級城市）、推行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嚴謹的質量管理以及具競爭力的定價策略，繼續改善其收入和盈利能力。

發展通天酒莊

本集團計劃於中國吉林省濟安市開發一所酒莊，以優質葡萄生產我們酒莊的優質系列瓶裝葡萄酒。酒莊生產的葡萄酒，將以「莊園酒」為標記，以我們自營的葡萄場種植的優質葡萄酒生產。我們覆蓋總面積約2,000畝*葡萄園的葡萄酒莊園，將設有釀酒設施及窖藏設施，並預計年產量約500噸（約600,000個750毫升瓶子）。

發展通天酒窖

本集團計劃於中國吉林省通化市開發酒窖產能，作為我們生產設施的配套。酒窖為在受控制的環境下妥當儲存葡萄酒的地方，從而進行發酵過程，生產一系列的酒類產品。該酒窖的儲存能力設計為可獲處理最高達約600,000個750毫升瓶子的葡萄酒。

擴大和開發分銷網絡

本集團計劃於未來四年，透過於中國若干獲挑選的市場，設立不少於20家通天專賣店，擴大其現有銷售及分銷網絡至遍佈中國。於本報告日期，我們尚未設立品牌零售網點。本集團計劃於二零一零年內設立五個網點（北京、成都、上海、瀋陽及武漢）。這些零售網點將為通天品牌進行直銷，並作為其市場推廣平台，並為分銷商提供市場推廣支援。

管理層相信，本集團於未來幾年能夠在市場內維持其競爭力，並進一步發掘市場潛力。

* 1畝等於約667平方米。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入

收入指銷售葡萄酒產品的所得款項。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收入由二零零八年約人民幣486,700,000元增加約20.1%至約人民幣584,300,000元。我們的客戶主要由中國各地的分銷商組成，而我們按介乎每瓶約人民幣5.9元至人民幣115.0元不等的價格將其產品銷售予其分銷商。下表細分了年內的本集團收入：

收入增加是由於銷量出現令人滿意的增長所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收入增長 (%)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 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 的百分比	
收入					
甜葡萄酒	403,830	69.1%	321,387	66.0%	25.7%
干葡萄酒	180,506	30.9%	165,321	34.0%	9.2%
合計	584,336	100.0%	486,708	100.0%	

我們甜葡萄酒產品的銷售收入通常高於干葡萄酒產品的銷售收入，主要由於我們的業務策略著重於具較佳毛利率的甜葡萄酒產品的推廣。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年內所出售的產品數量和平均售價：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銷售總數 噸	平均售價 ¹ 人民幣 千元／噸	銷售總數 噸	平均售價 ¹ 人民幣 千元／噸
收入				
甜葡萄酒	12,046	33.5	11,155	28.8
干葡萄酒	6,432	28.1	6,000	27.6
合計	18,478	31.6	17,155	28.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年內，我們並無調整其產品的個別售價。然而，我們的甜葡萄酒及干葡萄酒產品的整體平均售價已提升，此乃由於我們的銷售組合轉至較高毛利率產品（即通常售價較高的產品）及我們集中增加該等產品的銷售量。

¹ 甜葡萄酒或干葡萄酒（如適用）的加權平均售價已考慮到每種葡萄酒類產品的實際銷量。

銷售成本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原料				
— 葡萄及葡萄汁	112,629	45.8%	93,920	44.8%
— 酵母及其他添加劑	8,553	3.5%	7,591	3.6%
— 包裝材料	59,470	24.2%	52,520	25.0%
— 其他	627	0.2%	808	0.4%
原料成本總計	181,279	73.7%	154,839	73.8%
生產間接費用	6,432	2.6%	6,259	3.0%
消費稅	58,434	23.7%	48,671	23.2%
銷售成本總計	246,145	100%	209,769	100.0%

本集團生產葡萄酒產品所需要的主要原料為葡萄、葡萄汁、酵母及添加劑以及包裝材料，包括酒瓶、瓶蓋、標籤、軟木瓶塞和包裝盒。於二零零九年，葡萄及葡萄汁成本是主要的銷售成本，佔本集團銷售成本總計約45.8%，較二零零八年約44.8%上升約1.0%，這是由於葡萄及葡萄汁的平均成本上升。年內，包裝材料成本總計佔收入的百分比與去年相若。

生產間接費用主要包括折舊、物料、水電費、維修及保養開支、生產與相關部門的薪金及有關員工開支，以及生產的其他相關開支。二零零九年生產間接費用佔收入的百分比與二零零八年相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率乃按本集團的收入減銷售成本計算。於年內，本集團的毛利由約人民幣276,900,000元增加約22.1%至約人民幣338,200,000元，主要是由於我們的葡萄酒產品銷量增加，尤其是高毛利率的產品。

我們的平均毛利率由約56.9%增加約1.0%至約57.9%，主要是由於我們的銷售組合轉至較高毛利率產品。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廣告及促銷費用、運輸成本、已付銷售佣金及有關銷售及市場推廣人員的雜項開支。

年內，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佔本集團收入約11.6%（二零零八年：11.0%）。銷售及分銷開支輕微增加，主要是由於(i)年內達致高收入令銷售佣金增加；(ii)銷售增加導致運輸費增加；及(iii)廣告及促銷費用由二零零八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22,000,000元增加41.0%至二零零九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31,000,000元。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工資及已付福利、董事袍金、產品開發費用、保險費、其他稅項支出、折舊及攤銷費用以及其他雜項行政開支。

於二零零九年，行政開支佔收入的2.3%。行政開支由二零零八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9,800,000元上升約35.7%至二零零九年財政年度約人民幣13,300,000元，主要是由於非資本化的上市費用支出、行政人員的工資及於二零零九年設立的香港辦公室相關的開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所得稅開支

稅項指我們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和法規按適用稅率繳納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根據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在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通過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在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改為25%。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實際稅率下降至約30%（二零零八年：32%），主要是由於更多的市場推廣開支可作扣稅。我們的實際稅率高於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原因是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我們的稅項金額亦包括就一家中國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獲得的未分派盈利，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聯合通知（財稅【2008】第1號）的適用預扣稅稅率計算的遞延稅項。

年內溢利

本年除稅後溢利由二零零八年約人民幣136,800,000元增長約27.3%至二零零九年約人民幣174,100,000元。這主要是由於毛利率穩定及銷量增加所致。

貿易應收賬款分析

我們授予分銷商的信貸期為90日，惟新吸納客戶須以現金預付本公司首批付運貨品的全部或幾近全部發票貨款。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款約為人民幣98,800,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81,300,000元），而貿易應收賬款平均週轉天數約為56天（二零零八年：54天）。貿易應收賬款平均週轉天數於二零零九年輕微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向在二零零八年開始購買我們的產品的客戶提供信貸期。

貿易應付賬款分析

就購買葡萄而言，我們於交貨時向葡萄園果農支付現金。我們購買原料（葡萄除外）的信貸期約為90日。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賬款約人民幣16,200,000元，而平均貿易應付賬款週轉天數約為28天（二零零八年：27天）。平均貿易應付賬款週轉天數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就預期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和二零一零年初的銷售會有所增加而在年底購入更多的原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存貨分析

我們一般會維持可接受水平的存貨，以應付季節節、市場和其他商業需要。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約為人民幣148,600,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143,000,000元），而平均存貨週轉天數約為284天（二零零八年：302天）。就我們的業務而言，存貨週轉天數普遍較高，乃由於我們於每年九月至十一月的採摘季節採購生產所需的所有葡萄（即我們生產葡萄酒產品的主要原料）所致，所採購的葡萄將供我們生產所耗直至下一年度採摘季節到來為止。年內的平均存貨週轉天數較短，主要是由於產品銷售較快所致。

財務管理和財資政策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了股份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外，本集團的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大部分以人民幣列值，因此並不承受外匯波動的重大風險。

仍未用於擬定用途的股份發售所得款項已作為短期存款存放在香港及中國的銀行。在宣派股息時，本公司亦會以港元支付股息。董事認為，本集團在外匯承擔的風險有限，原因為本集團的營運於中國進行。銷售及採購主要以人民幣計值。鑑於外幣匯兌風險極微，我們將密切監察匯率波動，反而不會訂立任何外匯對沖安排。

本集團將繼續尋求審慎的財務管理政策，而流動資金充裕，具備充足現金，應付日常營運及未來開發所需的資本。

我們擁有強大的現金和銀行結餘，處於淨現金狀況，因此我們面對與利率波動相關的財務風險可說是微不足道。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八年和二零零九年財政年度，我們都維持穩健和正面的營運資金，而我們一般是以過往經營所得的內部現金流來撥資業務運作。

我們的淨營運資金在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持續獲得改善。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錄得淨流動資產約人民幣881,600,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269,700,000元）。營運資金狀況得到改善主要是由於(i)我們的銀行結餘和現金由於二零零九年的業務表現有所改善而增加約人民幣158,600,000元；(ii)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438,900,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聘用和薪酬政策

優秀和熱誠的員工是我們最重要的資產，是我們在競爭激烈的市場上取得勝利所不可或缺的。作為本公司企業文化的一部分，我們致力確保僱員之間有很強的團隊精神，共同為企業目標努力。為了達到這個目的，我們向香港和中國僱員提供與行內水平相稱且具競爭力的薪酬組合，並提供多項額外福利，包括培訓、醫療、保險以及退休福利。我們鼓勵僱員參加外部的專業和技術研討會，以及其他培訓計劃和課程，以認識最新的技術知識和技能、提升他們的市場觸角和改善他們對業務的敏銳度。本集團會參考地方法例、市況、行業慣例和根據本集團和個別僱員的表現評核，定期檢討其人力資源和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香港和中國的員工總數為365名（包括董事）。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薪金和相關成本（包括董事袍金）約為人民幣20,300,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16,400,000元）。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在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八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向對本集團的增長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和回報。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但不限於僱員、董事和任何其他合資格人士。直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並沒有根據購股權計劃向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授出或同意授出購股權。

資本承擔及資產抵押

本集團作出的資本開支包括約人民幣178,600,000元已授權但未訂約的承擔，以及約人民幣21,400,000元已訂約但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報表未撥備的承擔。此等承擔大多數為本集團擴充產能所須。該等資本承擔將以如招股章程內所載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以及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撥資。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概無已質押（二零零八年：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王光遠先生，48歲，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王先生為通化通天酒業有限公司（「通化通天」）自二零零一年成立以來的創辦管理層團隊成員之一。彼負責整體業務策略與發展及為本集團管理層之一員。於本集團成立前，彼曾於一九八六年十一月至二零零零年八月供職於通化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現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一家葡萄酒公司），並於一九九五年九月晉升為副總經理。王先生現為通化縣第五屆人民代表大會代表、通化縣工商業聯合會及通化縣民間商會副主席、通化縣青年企業家協會常務理事及吉林省青年聯合會第十屆委員會委員。王先生曾於二零零二年十月獲通化縣人民政府頒發「1996-2001年通化縣勞動模範」榮譽稱號，另於二零零六年六月獲中國釀酒工業協會葡萄酒分會與中國農學會葡萄分會聯合頒發「優秀銷售總經理」稱號。彼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九日獲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認定為高級經濟師。王先生於一九九三年七月獲得吉林大學商業管理學士學位。王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王麗娟女士之胞弟。

王先生於上昇國際有限公司（「上昇國際」）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中實益擁有權益，彼為本公司39.33%股東，亦為上昇國際之董事。

張和彬先生，49歲，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為通化通天自二零零一年成立以來的創辦管理層團隊成員之一。彼負責本集團的產品銷售、市場推廣及宣傳。加入本集團前，彼曾於一九八四年四月至二零零零年八月供職於通化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現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一家葡萄酒公司），並於一九八六年二月晉升區域銷售經理。彼於一九九一年七月畢業於吉林省委黨校，獲經濟管理大專文憑。

張先生於榮運集團有限公司（「榮運集團」）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中實益擁有權益，彼為本公司7.71%股東，亦為榮運集團之董事。

王麗娟女士，52歲，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為通化通天自二零零一年成立以來的創辦管理層團隊成員之一。彼負責本集團整體行政及人力資源事宜。加入本集團前，彼曾於一九八五年十二月至二零零零年八月供職於中國工商銀行通化支行，並於一九九零年四月晉升支行行政經理。彼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獲通化縣第八屆政協委員提名。彼於一九九零年七月獲得遼寧大學會計專業大專文憑。王女士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王先生之胞姐。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

薛偉健先生，43歲，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薛先生自二零零四年九月起於康宏理財服務有限公司供職，出任顧問，提供獨立財務意見，負責進行財務分析及制定理財計劃。自二零零三年六月起，彼於PC Asia Limited擔任財務經理，負責該公司的會計、申報、財務及資金管理。於二零零二年八月至二零零三年五月，彼於一家現時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佳訊（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0）擔任財務及行政經理，執行監督該公司的會計、申報及財務管理等職能。於一九九四年六月至二零零零年五月，彼就職於安永（香港）會計師事務所保證及諮詢服務部門，並於二零零零年十月晉升為經理，負責為香港上市或擬尋求在香港上市的公司進行法定審核及處理內部控制活動。薛先生於加拿大西安大略大學主修金融及經濟，於一九八九年十月畢業並獲文學學士學位（行政及商業研究）。薛先生持有牌照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彼於二零零八年一月獲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頒發強積金中介人證書，獲准就證券及保單提供意見。彼現為香港專業保險經紀協會的會員。

黎志強先生，48歲，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黎先生自二零零九年一起一直於聯交所上市公司億鑽珠寶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75，該公司主要從事珠寶設計及製造）擔任區域銷售經理。此前，彼自一九九五年起任職於Brilligems Jewellery Company Ltd.，負責整個美國市場各產品國際分銷渠道的策略及管理。黎先生於一九八三年十一月至一九八八年八月供職於聯安首飾工場有限公司，擔任銷售經理，後於一九八八年至一九九五年獲晉升，被派遣至海外附屬公司，即位於美國喬治亞州亞特蘭大的Chanco, Inc.，任出口銷售總監。

李常高先生，41歲，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加入北京市君永律師事務所擔任律師。彼自二零零二年九月至二零零八年十月於北京天馳律師事務所受訓，並於二零零八年十月起合資格從事律師工作。於一九九五年十月至二零零一年五月，彼於通化縣人民法院開始出任審判員的書記員（從事文祕工作），稍後被提升為審判員。於一九九零年十月至一九九五年九月，彼於通化縣司法局宣傳部任職，負責法律宣傳。李先生於一九九零年七月畢業於東北林業大學，獲社會科學（政治學）文憑，並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取得吉林大學法學文憑。彼已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司法部主持的國家司法考試，並於二零零四年三月獲得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職業資格證書。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人員

紀春花女士，48歲，本公司首席釀酒師，並為通化通天自二零零一年成立以來的創辦管理層團隊成員之一。彼負責產品開發、生產及質量控制。加入本集團前，紀女士自一九七九年五月至二零零零年八月在通化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現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一家葡萄酒公司）擔任技術員，並於一九八八年八月晉升為技術部門的主管。彼自一九八八年三月起擔任通化市葡萄酒、果酒評委，並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二年擔任第四屆葡萄酒（果酒）國家評委。紀女士亦於一九九零年至一九九三年擔任吉林省果、葡萄酒評委。彼於二零零六年六月榮獲由中國釀酒工業協會葡萄酒分會及中國農學會葡萄分會聯合頒發的「優秀釀酒師」稱號。彼亦於二零零八年六月獲華夏酒報評為「2008最具魅力中國葡萄酒天使」。紀女士自一九九一年一月至一九九一年三月參加成都科技大學葡萄酒質量監督的培訓課程。彼於一九九四年七月畢業於吉林廣播電視大學，獲企業管理大大專文憑。紀女士為康虹先生之妻子。

于大洲先生，54歲，本公司葡萄園經理及釀酒師。彼於二零零三年八月加入本集團。彼負責監督及管理與本公司訂立長期合同的本地葡萄園果農的葡萄園，以確保葡萄整個生長過程中種植、培植及採收階段以及用新採收的葡萄製作基酒的早期生產階段的最佳質量控制。于先生曾於一九七九年五月至一九九七年十二月就職於集安葡萄酒廠，並於一九八八年七月晉升副總經理，負責技術。于先生自一九九七年起供職於集安森林葡萄酒廠，直至該廠於二零零三年被本集團收購。于先生自一九九五年十二月起連續五年被中國食品工業協會委任為第二屆果酒國家資格評委。彼於一九九一年七月畢業於天津輕工業學院，獲食品大專文憑。

康虹先生，51歲，本公司副總經理，並為通化通天自二零零一年成立以來的創辦管理層團隊成員之一。彼主要負責整個生產及製造過程。擔任現職前，彼曾於一九七七年十二月至二零零零年八月在通化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現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一家葡萄酒公司）供職逾20年，並獲委任為生產部門主管。康先生於一九八六年七月畢業於通化師範學院，獲化學大專文憑。彼於一九九九年十月獲通化市人事局的化學工程師資格。康先生為紀春花女士之丈夫。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孫延坤先生，53歲，本公司副總經理，並為通化通天自二零零一年成立以來的創辦管理層團隊成員之一。彼負責本公司的採購及物流。彼於一九七八年十二月至二零零零年八月供職於通化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現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一家葡萄酒公司），並於一九九七年十月晉升部門主管，負責原料及物料採購。彼於一九七四年畢業於通化市第十一中學。

裴志蘭女士，59歲，本公司首席會計師，並為通化通天自二零零一年成立以來的創辦管理層團隊成員之一。彼負責本集團之會計事宜。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於一九九三年六月至二零零零年八月擔任通化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現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一家葡萄酒公司）的首席會計師，主要負責企業會計事宜。裴女士於一九九二年四月畢業於吉林省經濟管理幹部學院，獲財會大專文憑。彼於二零零三年三月獲中級會計師資格。

李恕先生，32歲，本公司副總裁。彼主要負責本公司企業策略及業務發展。李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加入本集團。彼於葡萄酒業擁有逾五年經驗，並於中國市場的葡萄酒產品銷售規劃及市場推廣方面擔任管理職位。李先生畢業於廣東外語外貿大學，二零零零年六月獲英語學士學位，二零零一年六月獲國際貿易和經濟學士學位（雙學位）。其後，彼赴法國深造，並於二零零三年畢業於法國普瓦提埃大學企業管理學院，獲碩士學位。李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獲由英國葡萄酒及烈酒教育信託基金會之分部頒發的WSET葡萄酒及烈酒二級中等證書，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獲法國波爾多葡萄酒學院認可為國際波爾多葡萄酒學者。

趙丹女士，31歲，通化通天的財務總監。彼於二零零一年九月加入本集團，負責本公司於中國所有附屬公司的會計事宜。趙女士於二零零零年七月畢業於吉林大學，獲財會高級文憑。彼於二零零五年五月獲中級會計師資格。

張學鑫先生，29歲，通化通天的項目經理及行政總裁的私人助理。彼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負責本集團的項目管理。張先生於二零零二年七月畢業於吉林大學，獲經濟學高級文憑。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郭元英先生，41歲，本集團首席財務官，負責本集團財務及會計管理。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加入本集團前，郭先生曾於二零零零年九月至二零零五年十月任職於大慶石油化工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362，從事石油精煉產品的生產及銷售），擔任公司秘書及財務總監。郭先生於審計、會計及財務方面積逾十年經驗。郭先生畢業於澳洲臥龍崗大學，獲商業學士學位。彼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

公司秘書

岑志勤先生，38歲，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兼控制及監察部副主管。岑先生履行公司秘書職責，負責審核及監察本集團的整體內部控制系統，並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提供意見。岑先生全職受聘，彼根據上市規則第8.17條規定常駐香港。岑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加入本集團，負責監管本集團內部控制及合規相關事宜。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於J.V. Fitness Limited擔任內部控制及合規經理，J.V. Fitness Limited為一家在亞太地區經營高級健身中心的公司。岑先生在審核、控制及合規方面擁有逾十年經驗。彼於一九九四年畢業於香港科技大學，獲會計學學士學位。彼於二零零七年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獲公司管治碩士學位。彼自二零零零年三月起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於二零零四年六月成為英國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於二零零二年九月獲授國際註冊資訊系統審計師資格及於二零零七年八月獲授執業舞弊稽核師資格。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提呈中國通天酒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和經審核財務報表。

企業重組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一日根據百慕達公司法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根據為籌備本公司股份（「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而精簡本集團架構的集團重組（「企業重組」），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八日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

企業重組的詳情載於本公司在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五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附錄六「重組」一段。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九日（「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是投資控股。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3。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性質並無重大改變。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以及本集團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於第40至第76頁的財務報表中。

董事建議向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支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2.88港仙（相當於每股人民幣2.53分），惟須獲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預期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八日或之前支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了確定（其中包括）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的權益，本公司將由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手續。為符合資格獲享擬派的末期股息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最遲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三十一日下午四時正前遞交至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及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以進行登記。



董事會報告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花了大約人民幣2,300,000元以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是用以擴大和提升其產能。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內。

股本

本公司於本財政年度的股本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5和綜合權益變動表。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本財政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的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股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其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股東批准並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i) 購股權計劃旨在鼓勵獲選定的參與者為股東的利益而努力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並藉以挽留和吸引可為本集團增長及發展作出貢獻或有利的人士。
- (ii) 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任何僱員、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客戶或服務供應商、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東、專家顧問、顧問、承包商、業務夥伴或服務供應商。
- (iii) 因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
- (iv) 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30%。



董事會報告

- (v) 除非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否則於直至進一步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12個月內，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向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1%。
- (vi) 凡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他們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士授出購股權，均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身為購股權承授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凡於任何12個月期間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他們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士授出的購股權超過已發行股份的0.1%或總值（以各授出日期的股份收市價為準）超過5,000,000港元，則須在股東大會上獲得本公司股東的批准。
- (vii) 購股權計劃的有效期限自購股權計劃獲採納之日起計為期十年，其後不會再授出購股權。
- (viii) 參與者可於建議授出購股權當日起計21日內接納購股權。接納獲批授購股權建議時須繳付象徵式代價1港元。
- (ix) 承授人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於董事釐定及通知各承授人的期限（不超過自購股權授出當日起計10年）內隨時行使購股權。
- (x) 根據購股權計劃，每股股份的認購價將由董事釐定，惟不得少於(1)建議授出當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中所列的股份收市價；(2)緊接建議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中所列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3)股份面值（以最高者為準）。
- (xi) 購股權計劃自購股權計劃獲採納當日起計10年內一直有效。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董事會報告

儲備

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內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在過去四個財政年度已公佈的業績及資產、負債及少數股東權益概要載於第2頁。該概要並不屬於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慈善捐獻

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總共捐款1,000,000港元。

董事

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王光遠先生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八日獲委任) (主席兼行政總裁)

張和彬先生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八日獲委任)

王麗娟女士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八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薛偉健先生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黎志強先生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李常高先生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八日獲委任)

在重選或委任的條款規限下，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第108及第111條，所有董事的任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時完結。所有董事合資格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為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0(1)條，董事會現時包含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三分之一以上。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本公司已接獲薛偉健先生、黎志強先生和李常高先生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仍視他們為身份獨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年報第19至第23頁。



董事會報告

董事的服務合同

各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自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起計初步為期三年。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獲本公司委任，自上市日期起計初步為期兩年。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有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同。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公司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名稱	本集團 成員公司／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證券數目和類別 (附註1)	概約股權 百分比
王光遠先生	本公司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675,582,720 股股份(L) (附註2)	39.33%
張和彬先生	本公司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132,467,200 股股份(L) (附註3)	7.71%

附註：

- (1) 「L」代表董事於股份的好倉。
- (2) 該等股份將以上昇國際有限公司（「上昇國際」）的名義登記並由其實益擁有。上昇國際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王光遠先生擁有。
- (3) 該等股份將以榮運集團有限公司（「榮運集團」）的名義登記並由其實益擁有。榮運集團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張和彬先生擁有。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知，下列人士（本公司一名董事或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上昇國際（附註1）	實益擁有人	675,582,720	39.33%
張敏（附註2）	配偶權益	675,582,720	39.33%
榮運集團（附註3）	實益擁有人	132,467,200	7.71%
羅成艷（附註4）	配偶權益	132,467,200	7.71%

附註：

- (1) 上昇國際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王光遠先生單獨及實益擁有。
- (2)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敏由於是王光遠先生的配偶，因此被視為於王光遠先生透過上昇國際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榮運集團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執行董事張和彬單獨及實益擁有。
- (4)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羅成艷由於是執行董事張和彬的配偶，因此被視為於張和彬透過榮運集團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於合同中的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財政年度結束時或本財政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存在董事擁有重大權益的重要合同。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上文披露的購股權計劃外，於本財政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而這些安排的目的或其中一個目的是讓董事能夠通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董事會報告

退休福利計劃

除了參與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外，本集團並無為其僱員推行任何其他退休福利計劃。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的退休福利計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重要合同的權益

除所披露者外，於本財政年度結束時或本財政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存在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要合同。

除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財政年度結束時或本財政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存在有關本集團的業務且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控股股東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要合同。除所披露者外，於本財政年度結束時或本財政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存在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控股股東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的重要合同。

董事於競爭性業務的權益

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董事被認為於與本集團的業務直接或間接形成競爭或可能形成競爭的業務（定義見上市規則）中擁有權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回顧年度，來自本集團五大客戶的銷售額及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佔本財政年度本集團總銷售額及總採購額約13.0%及58.2%。本集團的最大客戶及供應商分別佔本財政年度本集團總銷售額及總採購額約2.9%及14.8%。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或他們的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者）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董事會報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董事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八日通過的決議案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薛偉健先生、黎志強先生及李常高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經與管理層一同審閱本公司採納的會計原則、會計準則及方法，討論與內部監控相關的事宜，以及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

公眾持股量充足水平

根據可供公眾查詢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自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以來一直按上市規則的規定維持充足的公眾持股量，即不少於其所有已發行股份的25%。

核數師

本公司的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核數師」）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合資格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重新委任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

代表董事會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光遠

香港

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五日



企業管治報告

為了達到股東對企業管治水平不斷提高的期望及符合日趨嚴謹的法規要求，以及實踐董事會對堅守優越企業管治的承諾，董事會不時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董事會承諾致力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商業道德標準，並堅信此舉對於維繫和提高投資者信心以及盡量提高股東回報至關重要。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訂明兩個層次的企業管治常規，即上市公司必須遵守或對其不合規情況作出解釋的強制性守則條文，以及鼓勵上市公司加以遵守但毋需披露不合規情況的建議最佳常規。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八日採納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除下文所述者外，自採納企業管治守則日期直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認為其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強制性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第A.2.1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的職責應分開，不應由同一人士出任。然而，本公司並沒有個別的主席和行政總裁，而是由王光遠先生同時出任這兩個職務。王先生負責整體業務策略及本集團發展及管理。董事會認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王先生可領導董事會為本集團作出主要業務決策。因此，儘管有偏離，王先生仍出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向本集團提供有效及盡責的領導。各董事必須個別及共同真誠地以本集團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為前提行事。董事會訂立本集團的整體目標及策略，監督並評估其營運及財務表現，並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標準。董事會亦須就其他事宜作出決定，包括年度及中期業績、重大交易、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股息政策及會計政策。於本報告日期的董事履歷載於第19至第23頁。

董事會已將各職責分派予若干董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統稱「董事委員會」）。



企業管治報告

我們的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和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由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八日（採納企業管治守則日期）直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短期內（「回顧期間」），董事會舉行三次會議。各董事於回顧期間出席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姓名	於回顧期間 出席／舉行的 會議次數	出席率
執行董事		
王光遠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3/3	100%
張和彬先生	3/3	100%
王麗娟女士	3/3	1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薛偉健先生	1/3	33%
黎志強先生	1/3	33%
李常高先生	3/3	100%

除了王光遠先生與王麗娟女士有姐弟關係外，董事會成員間並無任何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關係。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6第12B段，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標準書面確認其獨立性。

當其股份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九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後，本公司的董事會會議慣常每年定期舉行最少四次，大約每季舉行一次。必要時亦會召開臨時會議，商討本集團的整體策略以及財務表現。全體董事將於舉行定期董事會會議前最少14天獲發董事會會議通告。臨時董事會會議通告須於合理時間內向董事發出。董事可選擇親身或以電子通訊的方式出席會議。

本公司將按常規於會議前向所有董事提供有關會上討論事項的資料。所有董事將獲提供充份的資源以履行其職責，並在合理的要求下，可在合適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所有董事均有機會將其關注的事情加入董事會會議的議程內。



企業管治報告

委任及重選董事

各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自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一日起計初步為期三年。任何一方可根據服務合同的條文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以終止有關合同。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自上市日期起計初步為期兩年。任何一方可根據服務合同的條文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以終止有關合同。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每年有三分之一的董事（包括執行董事和獨立非執行董事）將輪席告退，而各董事須至少每三年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席告退一次。

董事委員會

作為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的重要一環，董事會設立了董事委員會，以監察本集團不同方面的事務。董事委員會受董事會批准的各書面職權範圍所規管。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董事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八日通過的一項決議案，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形式訂明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委員組成，他們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薛偉健先生、黎志強先生和李常高先生。薛偉健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審閱及監督財務報告，並評估內部監控體制是否充足及有效。審核委員會亦負責就委聘及辭退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審核委員會已經與管理層一同審閱本公司採納的會計原則、會計準則及方法，討論與內部監控相關的事宜，以及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

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載列的指引，並已以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條款更新。



企業管治報告

由於審核委員會剛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八日成立，而本公司的股份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九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因此，審核委員會於回顧年度內並無舉行任何會議。審核委員會將於回顧年度後採納定期舉行委員會會議的常規，亦會在有需要時召開臨時會議。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董事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八日通過的一項決議案，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成立薪酬委員會，並以書面形式訂明其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由三名委員組成，他們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薛偉健先生、黎志強先生和李常高先生。薛偉健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就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的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審閱以表現釐定的薪酬；確保本集團董事概無釐定其本身薪酬。

由於薪酬委員會剛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八日成立，而本公司的股份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九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因此，薪酬委員會於回顧年度內並無舉行任何會議。薪酬委員會將於回顧年度後採納定期舉行委員會會議的常規，亦會在有需要時召開臨時會議。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董事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八日通過的一項決議案，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成立提名委員會，並以書面形式訂明其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由三名委員組成，包括黎志強先生、王光遠先生和李常高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為黎志強先生。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填補董事會董事空缺或委任額外董事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在考慮新董事的提名時，提名委員會將會考慮候選人的資格、能力、經驗、領導才能和專業操守。

由於提名委員會委員會剛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八日成立，而本公司的股份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九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因此，提名委員會委員會於回顧年度內並無舉行任何會議。提名委員會委員會將於回顧年度後採納定期舉行委員會會議的常規，亦會在有需要時召開臨時會議。



企業管治報告

內部監控

董事會對於維持本集團穩固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承擔整體責任。於本財政年度，董事會已透過第三方顧問公司對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於財務、營運、合規控制及風險管理職能方面的成效進行審查。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包括建立界定權限的管理架構，以協助本集團達致其商業目標、保護資產以防未經授權挪用或處理、確保置存適當的會計記錄作為可靠的財務資料供內部使用或刊印發行，並確保符合相關法律及規例。該系統旨在合理地（但並非絕對地）保證並無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並管理（但並非完全消除）本集團營運系統失誤及未能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於審查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後，董事會認為該內部監控系統就本集團整體而言乃屬有效及適當。董事會進一步認為，於本財政年度，(i)本集團於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以及風險管理職能方面概無出現任何重大內部監控事宜；及(ii)本集團具合適資歷及經驗的員工人數以及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部門的資源均屬充裕，且已獲提供足夠的培訓課程。本公司的控制及監察部在監督本集團內部監控事宜上發揮重要作用，並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匯報。該部門可全面審閱本集團各方面的事務及內部監控事宜。所有經審核報告均會交由審核委員會及主要管理層傳閱，並由他們跟進內部審核部門就有關推薦建議而採取的改善措施。

問責及審計

董事負責監督每個財務期間的賬目編製，使賬目能真實和公平地反映本集團於該期間的業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於編製本財政年度的賬目時，董事已選擇適當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採納與本集團營運及財務報表有關的適用會計準則以及作出審慎合理判斷及估計，並按持續經營的基準編製賬目。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他們對申報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發表的陳述載於第38頁至第39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

核數師酬金

於本財政年度，就本集團核數師提供的核數及其他非核數服務已付／應付的費用如下：

人民幣千元

審核服務	1,408
與上市有關的申報會計師	6,589
非審核服務	-
	<hr/>
	7,997

遵守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對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且全體董事已確認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財政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

投資者關係及與股東溝通

本公司盡力維持高水平的透明度與股東及一般投資者溝通。本公司與其股東溝通的渠道包括中期及年度報告、通函、通告、財務報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的資料以及股東大會。

本公司鼓勵股東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在會上回答提問。本公司會在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前至少20個營業日，向本公司股東寄發大會通告和相關文件，有關通告亦可於聯交所網站瀏覽。在股東大會上，本公司會就各項重大的獨立事項提出個別的決議案。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將於大會日期刊登在聯交所網站。有關本集團的財務資料及其他資料亦會在本公司網站(<http://www.tontine-wines.com.hk>)內披露。

為了增加與本公司股東的溝通，本集團已設立本公司的網站作為渠道，提供最新資料，並加強與其股東及公眾投資人士的溝通。本集團的公司通訊方法及資料亦適時於網站刊發。

Deloitte.

德勤

致中國通天酒業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吾等已審核中國通天酒業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載於第40至76頁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附註。

董事對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呈列該等綜合財務報表。該責任包括負責設計、執行及維持有關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呈列綜合財務報表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因欺詐或錯誤引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及採用合適會計政策；以及在各種情況下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核數師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是根據吾等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並根據百慕達《公司法》第90條將此意見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吾等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吾等不就此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吾等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行情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用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個體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個體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吾等相信，吾等已獲得充足和適當的審核憑證，為吾等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意見

吾等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 貴集團之溢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五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7	584,336	486,708
銷售成本		(246,145)	(209,769)
毛利		338,191	276,939
其他收入	9	1,681	244
銷售及分銷開支		(67,912)	(53,500)
行政開支		(13,267)	(9,761)
其他開支	10	(9,028)	(13,012)
除稅前溢利		249,665	200,910
所得稅開支	11	(75,560)	(64,12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12	174,105	136,788
每股盈利	16		
基本(人民幣)		12.7仙	10.3仙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102,550	105,131
預付租賃款項	18	3,849	3,941
		<u>106,399</u>	<u>109,072</u>
流動資產			
存貨	19	148,604	142,993
貿易應收賬款	20	98,776	81,292
按金及預付款款		291	975
預付租賃款項	18	92	92
銀行結餘及現金	21	713,331	115,816
		<u>961,094</u>	<u>341,168</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22	16,154	12,93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3	38,813	35,358
稅項負債		24,548	23,175
		<u>79,515</u>	<u>71,466</u>
流動資產淨值		<u>881,579</u>	<u>269,70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987,978</u>	<u>378,774</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4	17,428	7,572
		<u>970,550</u>	<u>371,202</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5	15,118	758
儲備		955,432	370,444
權益總額		<u>970,550</u>	<u>371,202</u>

董事會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五日批准及授權刊發第40至76頁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由以下人士代為簽署：

王光遠先生
主席兼執行董事

張和彬先生
執行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特殊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415	-	-	30,735	116,154	147,304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136,788	136,788
當時控股公司發行股份 (附註c)	343	86,767	-	-	-	87,110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15,447	(15,447)	-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758	86,767	-	46,182	237,495	371,202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174,105	174,105
集團重組時交換股份	407	(86,767)	86,360	-	-	-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發行股份	3,462	429,128	-	-	-	432,590
發行新股份產生的開支	-	(7,347)	-	-	-	(7,347)
藉著將股份溢價賬資本化 發行股份	10,491	(10,491)	-	-	-	-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20,106	(20,106)	-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5,118	411,290	86,360	66,288	391,494	970,550

附註：

- (a) 特殊儲備指於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前為整頓本集團架構而進行企業重組（見附註1）時，本公司已發行股份面值及已發行股份面值總額，與當時控股公司為交換而發行的本公司股份的股份溢價之間的差額。
- (b)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有關法律法規，中國附屬公司須透過撥出彼等各自的法定純利（基於該附屬公司的中國法定財務報表）就股息分派前的中國法定儲備（包括企業擴建基金及一般儲備基金）作出撥備。

所有對基金的撥款均由該附屬公司的董事會酌情作出。董事會須根據每年各附屬公司的盈利能力確定將予撥付的金額。

企業擴建基金可用於增加註冊資本，惟須獲有關中國當局批准。一般儲備基金可用於抵銷該附屬公司的累計虧損或增加其註冊資本，惟須獲有關中國當局批准。

- (c) 根據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八日通過當時控股公司全量投資有限公司（「全量」）的董事會書面決議案，按現有股東的持股量比例，向彼等配發全量每股面值1美元的股份合共50,000股，藉以將應付一名股東的款項人民幣87,110,000元資本化。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249,665	200,910
就下列項目作出調整：		
利息收入	(1,313)	(24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892	4,791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92	92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253,336	205,549
存貨增加	(5,611)	(19,494)
貿易應收賬款增加	(17,484)	(17,724)
按金及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684	(14)
貿易應付賬款增加	3,221	1,71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3,455	9,553
經營業務所產生的現金	237,601	179,580
已付所得稅	(64,331)	(33,375)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73,270	146,205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1,313	244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311)	(25,00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998)	(24,756)
融資活動		
發行新股所得款項	432,590	—
發行新股支付的開支	(7,347)	—
償還一名股東的墊款	—	(8,617)
融資活動產生(所用)現金淨額	425,243	(8,6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597,515	112,832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5,816	2,98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713,331	115,816

1. 集團重組及綜合財務報表呈報基準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一日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由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九日起生效。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三日將其名稱由中國酒業集團有限公司更改為中國通天酒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於年報的「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根據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而進行整頓集團架構的企業重組（「企業重組」），發行本公司股份以交換當時控股股東全量投資有限公司（「全量」）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八日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有關企業重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五日的招股章程附錄六「重組」一節。企業重組為受共同控制的公司的重組。因此，經企業重組的本集團（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被視為持續經營實體。

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乃假設緊隨企業重組後的集團架構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或自有關實體各自註冊成立／成立日期以來（以較短期間為準）一直存在而採用合併會計法原則編製。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於在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註冊成立／成立的本集團旗下公司的資產及負債，猶如緊隨企業重組後的集團架構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直存在。

本公司自其註冊成立以來直至企業重組日期並無營業，其後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業務載於附註33。

綜合財務報表均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呈列。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提前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本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的修訂本（為二零零八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部分改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二零零九年經修訂）	關連人士的披露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零八年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的分類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的額外豁免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的比較資料所獲有限豁免 ⁶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集團以股份為基礎及以現金結算的交易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二零零八年經修訂）	業務合併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金規定的預付款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9號	以權益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⁶

1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如適用）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3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4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5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6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7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可能會影響其收購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報期的開始日期或之後的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將會影響有關母公司於附屬公司擁有權益變動的會計處理。

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納其他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本或詮釋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規定。

合併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載有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實體（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控制於本公司有權力監管一個實體的財務及營運政策，以致從其活動取得利益時達致。

集團內公司間的所有交易、結餘及收支乃於合併賬目時撇銷。

涉及受共同控制的實體的業務合併會計處理

綜合財務報表加入出現共同控制合併之合併實體或業務之財務報表，猶如已於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在控制方之控制下當日已合併。

合併實體或業務之淨資產以其於控制方之現有賬面值合併。倘控制方之權益繼續存在，則有關商譽之金額或收購方於被收購方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價值淨值之權益高於共同控制合併時之成本之金額均不會確認。

綜合全面收益表包括由最早呈列日期或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共同控制之日期（倘為較短期間，而不論共同控制合併之日期）起各合併實體或業務之業績。

綜合財務報表呈列的可比較款項，猶如該等實體或業務於上個呈報期結束時或於其首次受共同控制時（以較短者為準）已經合併。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相等於在日常業務期間所售貨物的應收款項減去折扣。

貨物銷售的收益於送貨及所有權已轉移時確認。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經參考未償還本金及適用實際利率按時間計算，而該利率指於初步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淨值的預計年期精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的比率。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作生產貨物或行政用途的樓宇（在建工程除外），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折舊乃經考慮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的估計餘值後並於估計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計提，以撇銷其成本。

在建工程包括正在興建以供生產或自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按成本減任何經確認的減值虧損列賬。在建工程於完成及可供作擬定用途時轉列為適當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該等資產的折舊基準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乃於資產可作擬定用途時開始計提。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於出售後或當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終止確認該資產時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以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目的賬面值的差額計算）乃計入於終止確認該項目當年的損益賬內。

租賃

當租約條款將所涉及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讓予承租人時，租約乃分類為融資租約。所有其他租約則列為經營租約。

經營租賃付款額乃以直線法於各租賃期間確認為開支。作為訂立經營租賃優惠的已收及應收利益以直線法於租賃期確認為租金開支減幅。

租賃土地及樓宇

租賃土地及樓宇中的土地及樓宇部份就租賃分類而言將獨立考慮，除非未能於土地及樓宇部份可靠地分配租賃付款，於此情況下，所有租賃一般均會被視為融資租賃並按物業、廠房及設備入賬。倘能可靠地分配租賃付款，則土地中的租賃權益將按經營租賃入賬，並以直線法於租賃期間攤銷。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減值虧損

於各報告期間末，本集團均會審閱其有形資產的賬面值，以確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倘存在任何該等跡象，則會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以確定減值虧損之程度（如有）。倘資產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則該資產賬面值將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會即時確認為開支。

於回撥減值虧損時，有形資產的賬面值可調高至經修訂可收回數額，惟不可高於倘該資產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的回撥會即時確認為收入。

外幣

各集團實體在編製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所進行的交易按交易當日匯率換算為各自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營運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量。於各報告期間末，以外幣結算的貨幣項目按當日的匯率重新換算。

於結算及換算貨幣項目時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賬內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

本集團在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僱員須參與由當地市政府設立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中國附屬公司須將薪金成本的若干百分比支付中央退休金供款。供款將於根據中央退休計劃規定成為應付款項時計入損益表。

金融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款的一方時，會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上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首次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直接應佔交易成本，於首次確認時加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或從中扣減（如適用）。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金融工具 – 續

金融資產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均歸類為貸款及應收賬款。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及按有關期間攤分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是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所有構成實際利率整體部分支付或收到的費用及點數、交易費用及其他溢價或折價）透過金融資產的預期年期或（倘適用）更短期間準確折現至初步確認時的賬面值的利率。

利息收入按債務工具的實際利率法確認。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乃於活躍市場並無報價而附帶固定或可釐定付款金額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首次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應收賬款及銀行結餘）按攤銷成本以實際利率法減去任何可識別減值虧損入賬（見下文有關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金融資產減值

金融資產的減值跡象乃於各報告期間末評估。倘有客觀證據顯示因初步確認金融資產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影響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則金融資產已出現減值。

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方出現重大財政困難；或
- 逾期交付或拖欠利息及本金付款；或
- 借貸方很可能面臨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獲評估為不會單獨作出減值的金融資產（如貿易應收賬款）會於其後一併評估減值。應收款項組合出現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本集團過往收款紀錄、組合內逾期超過90日信貸期的還款數目上升，以及國家或地區經濟狀況出現明顯變動導致應收款項未能償還。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金融工具 – 續

金融資產 – 續

金融資產減值 – 續

倘有客觀證據顯示該資產出現減值，則減值虧損會在損益賬內確認，並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按金融資產的原訂實際利率折算）之間的差異計量。

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會直接於所有金融資產的賬面值中扣除，惟貿易應收賬款除外，其賬面值會透過撥備賬作出扣減。撥備賬內的賬面值變動會於損益中確認。當貿易應收賬款被視為不可收回時，其將於撥備賬內撇銷。其後收回先前撇銷的金額會計入損益賬。

倘於其後期間減值虧損數額下降，而下降原因客觀上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相關，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會透過損益賬撥回，惟資產在撥回減值之日的賬面值不得超出假定減值未確認時應有的攤銷成本。

金融負債及股本

集團實體所發行的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乃根據所訂立合約安排的內容及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的定義進行分類。

股本工具乃證明本集團資產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的剩餘額權益的任何合約。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及按有關期間攤分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是將估計未來現金付款透過金融負債的預期年期或（倘適用）更短期間準確折現的利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法確認。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股本工具

有關本公司發行的股本工具以已收所得款項扣減直接發行成本入賬。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金融工具 – 續

終止確認

當收取資產的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金融資產被轉讓而本集團已轉讓該金融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會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於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該項資產的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和間的差額會於損益賬確認。

金融負債乃於有關合約中規定的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間的差額會在損益賬中確認。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成本乃採用加權平均法計算。

研發開支

研究活動開支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賬確認為開支。

僅在出現所有下列情況時，開發所產生的內部無形資產始予以確認：

- 完成無形資產以使該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出售的技術可行性；
- 其完成無形資產及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的意向；
- 其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的能力；
- 無形資產怎樣於日後產生可能的經濟利益；
- 是否有足夠的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開發及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及
- 可靠計量無形資產於開發期間應佔開支的能力。

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的初步確認數額為無形資產於首次符合上文列出的確認條件日期以來發生的開支數額。倘概無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被確認，開發開支於其發生期間計入損益。

初步確認後，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3.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行應繳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現行應繳稅項乃按本年度的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所報溢利不同，乃由於前者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的收入及開支，並且不包括從未課稅及扣稅的項目。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乃按報告期間末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根據綜合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用於計算應課稅溢利的相應稅基之間的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異而予以確認。於一般情況下，所有應課稅暫時差異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均予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則將於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供抵銷可扣減暫時差異時予以確認。倘暫時差異是由在初步確認（不包括於業務合併時確認）一項不會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的交易中的其他資產及負債時產生，則該資產及負債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乃按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產生的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惟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及暫時差額可能於可見將來不會撥回則作別論。有關該等投資之可扣減暫時差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會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致暫時差額的利益被利用，且預期於可預見將來可被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乃於報告期末覆核，並在沒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收回全部或部份資產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於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的稅率計算。所根據的稅率（及稅法）乃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已動議頒佈。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預期將要收回或償還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稅務後果。遞延稅項於損益中被確認，惟倘遞延稅項有關之事項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股本權益中被確認之情況下，遞延稅項亦會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股本權益中各自地被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涉及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於採用附註3所述的本集團會計政策時，管理層須對尚無法從其他渠道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多項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乃基於過往經驗、未來預計及其他視作相關的資料作出。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公司會持續檢討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倘就會計估計的修訂只影響修訂估計的期間，則有關修訂會在該期間確認；倘有關修訂影響即期及未來期間，則有關修訂會在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間末所作出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並具有相當風險而可能導致須於下個財政年度就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

於採用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的會計政策時，管理層乃根據物業、廠房及設備用途的行業經驗並參考有關行業規範來估計各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由於商業及技術環境改變以致少於原本估計的可使用年期，有關差額將影響於餘下期間的折舊開支。

估計存貨撥備

管理層主要根據最近市價及目前市況估計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本集團會於各報告期間末進行存貨盤點，並就陳舊及滯銷產品作出撥備以撇銷或撇減存貨至其可變現淨值。倘對變現淨值的預期低於其成本，則可能出現減值。存貨的賬面值為人民幣148,604,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142,993,000元）。

貿易應收賬款的估計減值

倘出現減值虧損的客觀證據，則本集團會考慮對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減值虧損數額乃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發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現值間之差異計算，並按金融資產的原實際利率（即初步確認時用於計算該等資產之實際利率）貼現。倘實際的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者，則可能會出現重大減值虧損。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面值為人民幣98,776,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81,292,000元）。

5. 資金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內各實體能夠持續經營，同時亦透過優化負債與權益的平衡而為股東爭取最高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與去年相同。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包括股本、儲備及保留溢利）。

本集團管理層會定期檢討資本架構。本集團考慮資本成本及資本相關風險，並將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及籌措新債務平衡整體資本結構（倘需要）。

6.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811,956</u>	<u>197,108</u>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u>26,699</u>	<u>18,102</u>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應收賬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有關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已於相關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下文載列如何降低該等風險的政策。本公司管理層會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 –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 續

貨幣風險

本集團的若干交易以港元（「港元」）（有別於有關本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即人民幣）計值，因此令本集團承受外幣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合約對沖其外幣風險。管理層透過監控外匯匯率變動管理其外幣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本集團於報告日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港元	<u>297,674</u>	<u>–</u>	<u>4,889</u>	<u>–</u>

敏感度分析

下表詳列本集團對人民幣兌港元升值5%的敏感度。5%為內部向主要管理層人員報告外幣風險時所使用的敏感度利率，乃管理層對外幣匯率可能變動的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現有以外幣列值之貨幣項目，並於年底就5%之外幣匯率變動作出換算調整。下列負數表示人民幣兌港元升值5%所導致之溢利減少。倘人民幣兌港元貶值5%，將會對年度溢利造成相等但相反之影響。

	溢利或虧損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港元	<u>(14,639)</u>	<u>–</u>

管理層認為，由於年終風險並不反映年內風險，故敏感度分析不能代表內在貨幣風險。

6. 金融工具 –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 續

利率風險

由於銀行存款的通行市場利率波動，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認為存款的利率風險微不足道。

信貸風險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交易方未能履行責任而對本集團造成財務損失的最大信貸風險為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所列各項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由於銷售一般於90日內結算，故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不高。然而，管理層會定期審閱每項個別債務的可收回金額（如有），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確認足夠減值虧損。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大減低。

本集團並無信貸風險過分集中的情況，此乃由於風險分散於多名交易對手方及客戶。

由於該等交易對手方均為具備國際信貸評級機構高信貸評級的銀行，故此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乃屬有限。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由其管理層密切監察。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會監督管理層維持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為本集團業務提供資金及減低現金流量波動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 – 續

b.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 續

流動資金風險 – 續

下表詳列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合約到期日。下表乃根據本集團須付款的最早日期按照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

	於要求 時償還 人民幣千元	於三個月 或以內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 現金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貿易應付賬款	–	16,154	16,154
其他應付款項	10,545	–	10,545
	<u>10,545</u>	<u>16,154</u>	<u>26,699</u>
二零零八年			
貿易應付賬款	–	12,933	12,933
其他應付款項	5,169	–	5,169
	<u>5,169</u>	<u>12,933</u>	<u>18,102</u>

c. 公平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乃根據普遍接納的定價模式按照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使用可觀察通行市場交易的價格或利率作為輸入數據而釐定。

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7. 收益

收益指就銷售貨品已收及應收的淨金額，再減去退貨及折扣。

8. 分類資料

本集團根據有關本集團的組成的內部報告決定其經營分類，並定期由本公司的主要經營決策人（即董事會）審查，以將資源分配至有關分類及評估其表現。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葡萄酒產品的業務。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的經營分類，乃按國內不同區域：東北地區、華北地區、華東地區、中南地區及西南地區識別。

- 東北地區指中國東北地區，包括遼寧、吉林及黑龍江。
- 華北地區指中國北部地區，包括河北、陝西、內蒙古、山西及北京市。
- 華東地區指中國東部地區，包括江蘇、浙江、安徽、福建、山東及上海市。
- 中南地區指中國南部地區，包括河南、湖北、湖南及廣東。
- 西南地區指中國西南地區，包括四川、雲南、貴州及重慶市。

經營分類的會計政策與主要會計政策概要所述者相同。

並無在與單一外部客戶進行的交易中獲得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的收益。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類資料 – 續

有關經營分類的收益、溢利、資產及負債的資料

	東北地區	華北地區	華東地區	中南地區	西南地區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的 分類收益	<u>87,349</u>	<u>112,179</u>	<u>186,908</u>	<u>74,624</u>	<u>123,276</u>	<u>584,336</u>
分類溢利	<u>47,482</u>	<u>58,806</u>	<u>95,651</u>	<u>37,811</u>	<u>61,604</u>	<u>301,354</u>
截至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的分類收益	<u>76,479</u>	<u>89,535</u>	<u>166,945</u>	<u>58,544</u>	<u>95,205</u>	<u>486,708</u>
分類溢利	<u>41,275</u>	<u>46,256</u>	<u>83,734</u>	<u>28,795</u>	<u>45,393</u>	<u>245,453</u>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類資產	<u>13,871</u>	<u>18,902</u>	<u>28,726</u>	<u>14,931</u>	<u>22,346</u>	<u>98,776</u>
分類負債	<u>3,878</u>	<u>4,980</u>	<u>8,297</u>	<u>5,473</u>	<u>3,313</u>	<u>25,941</u>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類資產	<u>9,183</u>	<u>8,351</u>	<u>30,147</u>	<u>11,191</u>	<u>22,420</u>	<u>81,292</u>
分類負債	<u>3,601</u>	<u>4,162</u>	<u>7,746</u>	<u>4,454</u>	<u>2,686</u>	<u>22,649</u>

8. 分類資料 – 續

有關經營分類收益、溢利、資產及負債的對賬

收益

因經營分類的總收益即為本集團的收益，故並無提供經營分類的收益的對賬。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溢利		
分類溢利總額	301,354	245,453
未分配金額：		
其他企業收入	1,681	244
其他企業支出	(53,370)	(44,787)
	<u>249,665</u>	<u>200,910</u>
綜合除稅前溢利	<u>249,665</u>	<u>200,910</u>

經營溢利指各分類賺取的溢利，未扣除折舊、銷售成本及其他企業支出。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分類資產總額	98,776	81,292
其他未分配金額		
物業、廠房及設置	102,550	105,131
預付租賃款項	3,941	4,033
存貨	148,604	142,993
銀行結餘及現金	713,331	115,816
按金及預付款項	291	975
	<u>1,067,493</u>	<u>450,240</u>
綜合資產總額	<u>1,067,493</u>	<u>450,240</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類資料 – 續

有關經營分類的收益、溢利、資產及負債的資料 – 續

收益 – 續

經營分類資產不包括所有分類通常使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租賃款項、存貨、按金及預付款項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分類負債總額	25,941	22,649
其他未分配金額：		
貿易應付款項	16,154	12,933
稅項負債	24,548	23,175
遞延稅項負債	17,428	7,57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2,872	12,709
	<hr/>	<hr/>
綜合負債總額	96,943	79,038

經營分類負債不包括按合理基準不可分配至該分類的貿易應付款項、稅項負債、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 其他收入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1,313	244
法律及專業人士就股份上市的保薦收入	368	–
	<hr/>	<hr/>
	1,681	244

10. 其他開支

該款項指有關本公司股份上市的專業費及其他開支。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股權交易的交易成本乃列作從股權中的扣減額入賬，但以發行新股直接應佔的款額為限。就同時發行新股份及其他股份上市產生的其餘成本乃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

11. 所得稅費用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費用包括：		
流動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65,704	56,550
遞延稅項 (附註24)		
當前年度	<u>9,856</u>	<u>7,572</u>
	<u>75,560</u>	<u>64,122</u>

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乃根據於中國營運的附屬公司適用的有關所得稅法計算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作出。

本集團的收入並非來自於香港或由香港產生，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的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按照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的聯合通知－財稅2008第1號，分派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中國實體所產生溢利的股息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並由中國實體預扣。中國附屬公司的未分派盈利的遞延稅項支出人民幣9,856,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7,572,000元）已自本年度的損益賬內扣除。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所得稅費用 — 續

年內稅項與綜合全面收益表內溢利的對賬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249,665	200,910
所得稅率25%計算的稅項開支	62,416	50,228
就稅項而言不可扣稅收入的稅項影響	(91)	—
就稅項而言不可扣減開支的稅項影響	3,379	6,322
授予一間中國附屬公司稅項減免的稅項影響 (附註24)	9,856	7,572
年內稅項支出	75,560	64,122

1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已扣除下列項目：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核數師酬金	1,408	120
董事酬金	414	111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187,711	161,09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892	4,791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92	92
研發成本	1,250	1,180
匯兌損失	—	57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其他福利成本	6,120	4,553
— 銷售佣金	13,509	11,246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02	64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董事酬金

於有關期間，已付及應付本公司六名（二零零八年：三名）董事的酬金詳情載列如下：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王光遠先生	120	7	127
張和彬先生	116	6	122
王麗娟女士	111	6	117
薛偉健先生	16	—	16
李常高先生	16	—	16
黎志強先生	16	—	16
	<u>395</u>	<u>19</u>	<u>414</u>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王光遠先生	35	7	42
張和彬先生	31	6	37
王麗娟女士	26	6	32
	<u>92</u>	<u>19</u>	<u>111</u>

於該兩年，概無任何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僱員薪酬

於該兩年，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不包括本公司任何董事。該五名最高薪人士的薪酬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表現相關獎勵付款	6,056	4,68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00	65
	<u>6,156</u>	<u>4,748</u>

彼等的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少於人民幣880,000元（相等於1,000,000港元）	-	3
人民幣880,001元至人民幣1,320,000元 （相等於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2	2
人民幣1,320,001元至人民幣1,760,000元 （相等於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3	-
	<u>5</u>	<u>5</u>

15. 股息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建議股息：		
末期股息 — 2.88港仙（相當於人民幣2.53仙）	<u>43,539</u>	<u>-</u>

董事已建議末期股息每股2.88港仙（相當於人民幣2.53仙）（二零零八年：無），但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未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16.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以下數字計算：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u>174,105</u>	<u>136,788</u>
	二零零九年 股份數目	二零零八年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u>1,367,939,326</u>	<u>1,324,672,000</u>

就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的每股基本盈利而言，加權平均股數乃按以下基準計算：假設於企業重組時已發行及發行在外的132,467,200股股份，已於各年度開始時發行，亦已就根據附註25披露的資本化發行而已發行的1,192,204,800股股份作出調整。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年度並無發行在外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故並無於該兩年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廠房 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 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	22,998	-	77,584	107	1,172	101,861
添置	26,700	-	-	-	-	-	26,700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6,700	22,998	-	77,584	107	1,172	128,561
添置	2,000	-	140	-	171	-	2,311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8,700	22,998	140	77,584	278	1,172	130,872
折舊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	3,654	-	13,777	90	1,118	18,639
年內撥備	-	874	-	3,912	5	-	4,791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4,528	-	17,689	95	1,118	23,430
年內撥備	-	874	70	3,909	39	-	4,892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5,402	70	21,598	134	1,118	28,322
賬面值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8,700	17,596	70	55,986	144	54	102,550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6,700	18,470	-	59,895	12	54	105,131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除在建工程外）乃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經計及估計其殘值後按以下年率折舊：

樓宇	4%
租賃物業裝修	50%
廠房及機器	5% - 10%
辦公室設備	20%
汽車	20%

該等樓宇位於中國，並以長期租約持有。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預付租賃款項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按呈報用途分析：		
非流動資產	3,849	3,941
流動資產	92	92
	<u>3,941</u>	<u>4,033</u>

租賃土地位於中國，並以長期租約持有。

19. 存貨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原料	3,858	3,273
在製品	133,532	129,094
製成品	11,214	10,626
	<u>148,604</u>	<u>142,993</u>

20. 貿易應收賬款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	<u>98,776</u>	<u>81,292</u>

本集團授予其貿易客戶90天的信貸期，惟新接納的新客戶則須在交貨時付款。按報告期間末的發票日期呈列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天	84,960	77,558
31至60天	13,816	3,734
	<u>98,776</u>	<u>81,292</u>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會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界定客戶的信貸限額。

於各報告期間末，概無逾期的貿易應收賬款結餘。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銀行結餘及現金

銀行結餘按年均市場利率0.64% (二零零八年：0.57%) 計息。

22. 貿易應付賬款

按報告期間末的發票日期呈列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天	4,992	7,548
31至60天	8,779	5,385
61至90天	2,383	—
	<u>16,154</u>	<u>12,933</u>

採購葡萄以外的材料的平均信貸期為90天，而購買葡萄則須貨到付款。

2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稅項	22,455	18,893
應計開支	5,813	11,296
其他應付款	10,545	5,169
	<u>38,813</u>	<u>35,358</u>

24. 遞延稅項負債

	一間中國 附屬公司的 未分派盈利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
年內開支 (附註11)	<u>7,572</u>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572
年內開支 (附註11)	<u>9,856</u>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7,428</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股本

	附註	普通股數目 千股		款額 新加坡千元	款額 千港元
		按每股 0.10新加坡元	按每股 0.01港元		
法定：					
於註冊成立日期及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a)	200	-	20	-
股份面值由0.10新加坡元 改為0.01港元及拆股	(b)	(200)	10,720	(20)	107
法定股本增加	(c)	-	9,989,280	-	99,893
		<u>-</u>	<u>9,989,280</u>	<u>-</u>	<u>99,893</u>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u>10,000,000</u>	<u>-</u>	<u>100,000</u>
已發行：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八日及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配發及發行未繳股款股份	(a)	100	-	10	-
股份面值由0.10新加坡元 改為0.01港元	(b)	(100)	5,360	(10)	54
企業重組時發行股份	(d)	-	127,107	-	1,271
藉著股份溢價賬資本化發行股份	(e)	-	1,192,205	-	11,922
根據首次公开发售發行股份	(f)	-	393,262	-	3,933
		<u>-</u>	<u>393,262</u>	<u>-</u>	<u>3,933</u>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u>1,717,934</u>	<u>-</u>	<u>17,180</u>
於綜合財務報表呈示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相等款項	<u>15,118</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股本 – 續

以下乃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一日（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內，本公司的股本變動。

- (a)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一日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20,000新加坡元，初步分為200,000股每股面值0.10新加坡元的普通股，其中100,000股每股面值0.10新加坡元的普通股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八日由本公司以未繳股款形式配發及發行予其當時唯一股東。
- (b)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五日，當時唯一股東批准將本公司普通股的面值由每股0.10新加坡元改為每股0.01港元。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新加坡元的每股法定股份已細分為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54股股份。因此，本公司法定股本變更為107,200港元，分為10,72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及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變更為53,600港元，分為5,360,000股股份。
- (c)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藉進一步增設9,989,28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將本公司法定股本由107,200港元增至100,000,000港元。該等新股份在所有方面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 (d)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全量的股東訂立股份置換協議（「股份置換協議」）。根據股份置換協議，本公司(i)配發及發行合共127,107,200股普通股，以交換按面值入賬列為繳足的全量全部已發行股本，及(ii)5,360,000股按面值入賬列為繳足的未繳股款股份。
- (e)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八日，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的11,922,000港元進賬撥充資本，按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八日辦公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各自的持股量比例，向彼等配發及發行1,192,204,8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入賬列為繳足的股份。
- (f)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九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七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按每股1.25港元的價格發行本公司合共393,262,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普通股，以換取現金。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股本，乃指本集團當時控股公司全量的已發行股本，包括每股面值1美元（相當於人民幣758,000元）的100,000股股份。

26.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全體股東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八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其主要目的是給予董事、合資格僱員及任何經挑選參與者獎勵，並將於該計劃採納日期起計十年到期。根據該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能向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此外，本公司可不時向外界第三方授出購股權，以支付本公司獲提供的貨物或服務。

根據該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涉及的股份總數，在並無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情況下，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候發行的股份30%。於任何一年授予或可能授予任何個別人士的購股權涉及的已發行及將予發行股份數目，在並無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情況下，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候發行的股份10%。如授予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購股權超過本公司股本0.1%，或價值超過5,000,000港元，則必須預先經本公司股東批准。

授出的購股權必須於建議授出購股權當日起計二十一日内，在支付每項授出的購股權1港元價格時接納。購股權可於接納購股權當日起至本公司董事決定的日期為止期間隨時行使，但在任何情況下有關期間不得超過十年。行使價乃由本公司董事釐定，且不會少於以下三者之較高者：(i)本公司於授出日期的股份收市價、(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股份的平均收市價，以及(iii)股份的面值。

自其採納以來並無已根據或同意根據該計劃授出購股權。

27.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前，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全資附屬公司以中文標籤「通天解百納」生產解百納葡萄酒產品。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四日，煙台張裕集團有限公司（「煙台張裕」）在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商標局（「商標局」）註冊「解百納」的中文商標（以下簡稱「該註冊」）。由於中國若干葡萄酒生產商質疑該註冊而提出申請，該註冊隨後被商標局予以撤銷（以下簡稱「撤銷裁定」）。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三日，煙台張裕集團公司就反對撤銷裁定上訴得直，該項撤銷裁定其後被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商標評審委員會撤回。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或然負債 – 續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七日，中國多家葡萄酒生產商就此事入稟北京市第一中級人民法院，要求對該註冊及撤回撤銷裁定作出司法覆核。於本財務報表獲准刊發日期，此事仍未得到解決。倘最終中國法院維持該註冊之決定，則中國其他葡萄酒生產商將不得在其產品標籤中再使用中文「解百納」字樣。此外，倘該註冊被中國法院認為自二零零二年四月十四日至該註冊最終獲維持原決定當日（「被控侵權期間」）一直有效，則煙台張裕集團公司將能夠成功地對被控侵權期間在其產品標籤中使用「解百納」字樣的其他中國葡萄酒生產商提出侵犯商標的法律訴訟。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停止銷售其「通天解百納」商標的解百納產品，並開始使用另一種中文標籤重新包裝其解百納葡萄酒產品。倘煙台張裕集團公司就本集團於被控侵權期間侵犯商標而展開法律訴訟，而本公司的抗辯未能取得成功，根據中國有關法律，中國法院就商標侵權可能裁決的賠償為，要求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返還通過出售「解百納」標籤葡萄酒產品獲取的利潤，或煙台張裕集團由於本集團於被控侵權期間侵犯其商標而遭受的損失（包括煙台張裕集團要求停止該侵權所產生的任何合理費用）。管理層認為，所獲利潤或所受損失數額無法確定，因此賠償金額應不超過人民幣500,000元。

28. 經營租約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根據租約所支付的最低租約付款：		
廠房及機器	2,010	2,010
辦公室及倉庫物業	745	395
	<u>2,755</u>	<u>2,405</u>

28. 經營租約 – 續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已承擔的最低租賃付款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一年內	45	1,894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u>113</u>	<u>1,522</u>
	<u>158</u>	<u>3,416</u>
辦公室及倉庫的租賃物業		
一年內	889	251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u>695</u>	<u>—</u>
	<u>1,584</u>	<u>251</u>

經營租約付款指本集團就其若干辦公室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或應付的租金。

29. 資本承擔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就建造新廠房已訂約但未於財務報表中撥備的資本開支	<u>21,355</u>	<u>21,355</u>
就擴充產能、發展酒莊及酒窖已授權但未訂約的資本開支	<u>178,601</u>	<u>—</u>

30. 退休福利計劃

本公司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僱員均為中國政府運作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成員。附屬公司須按薪金成本的某個百分比向該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撥付有關福利所需的款項。本集團對於該等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是作出指定的供款。

本集團向退休福利計劃作出的供款為人民幣702,000元（二零零八年：人民幣642,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關連方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年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福利	2,652	144
離職後福利	33	30
	<u>2,685</u>	<u>174</u>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酬金乃由董事會經考慮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而釐定。

32.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

人民幣千元

資產及負債

資產總額	483,338
負債總額	<u>2,477</u>
	<u>480,861</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118
儲備	<u>465,743</u>
	<u>480,861</u>

33. 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繳足 股份／註冊資本	本公司所持有 的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全量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零六年 五月十九日	普通股 100,0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富寶聯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零八年 七月十八日	普通股 10,0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通化通天酒業 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 二零零一年 一月九日	註冊資本人民幣 87,110,000元	-	100%	葡萄酒、飲料生產 及葡萄汁加工

附註：通化通天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